

股票代碼:8923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查詢本議事手冊網站:<http://mops.twse.com.tw>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台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三段 240 號 2 樓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3
二、報告事項.....	3
三、承認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參、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6
二、公司章程(修正前).....	7
三、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11
四、監察人查核報告.....	14
五、誠信經營守則.....	15
六、一〇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19
七、盈餘分配表	34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5
二、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38
三、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40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上午九時正

二、地點：台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三段 240 號 2 樓

三、宣佈開會

四、主席致詞

五、討論事項

(一)「公司章程」修訂案

六、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三)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報告

(四)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

(五)股東提案處理說明報告

七、承認事項

(一)承認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二)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一、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配合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及盈餘分派有關規定修訂。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6 頁。

三、修訂前本公司「公司章程」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 7 頁至第 10 頁。

決 議：

二、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依修訂後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前獲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為 37,314,377 元，擬提列員工酬勞 3%計 1,119,431 元、董監事酬勞 1.5%計 559,716 元，以現金發放。

報告案二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 11 至 13 頁。

報告案三

董事會提

案由：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14 頁。

報告案四

案由：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敬請 鑒核。

董事會提

說明：依據公司治理規定辦理，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 15 至 18 頁。

報告案五

董事會提

案由：股東提案處理說明報告。

說明：一、依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一〇五年四月六日起至一〇五年四月十五日止(上午 9:00 時至下午 17:30 時)，地點為台北市和平西路三段 240 號 6 樓(本公司財務部)，聯絡人：黃振元，電話：02-23066600 分機 8616。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書面提案。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敬請 承認。

說明：一、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林安惠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 11 至 13 頁，其他書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 14 頁及附件六第 19 頁至第 33 頁。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

二、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擬提撥股東紅利 25,819,430 元，以現金發放，股東紅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85 元，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第 34 頁。

四、另為配合財政部實施兩稅合一「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及「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書」之要求，於計算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 股東可扣抵稅額分配暨於計算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9 應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時，優先分配屬一〇四年度盈餘。

決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第十九條：刪除。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1.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二十條：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基礎，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左列比例分配：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 (三)股東紅利百分之九五·五依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第二十二條：.....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	第二十二條：.....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組織，定名為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書刊、雜誌之編輯出版與批售業務。
- 二、影視、有聲節目之製作與錄影帶、唱片、錄音帶之出版批售業務。
- 三、國際出版品之代理與批售業務。
- 四、電腦應用品之開發與批售業務。
- 五、有關文化出版品之製作與批售業務。
- 六、電子書之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 七、電子遊樂器及其配件之進出口、批發、零售、買賣業務。(賭博性色情性電動玩具除外)。
- 八、文具、禮品、卡片之製造、批發及販賣。
- 九、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十、JB01010 展覽服務業。
- 十一、代售展覽、表演、比賽等入場券。
- 十二、經營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務。
- 十三、製版業務。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所編輯、製作或出版之著作物，其著作權之歸屬，依著作權法第十條規定，由本公司取得。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為業務之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億零肆佰伍拾捌萬元，分為參仟零肆拾伍萬捌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八 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九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第 九 條之一：股東會之召集程序，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股東會之會議，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時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

第 十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形，無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載明會議時日、地點、出席股數、主席姓名、決議方式及決議事項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資料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應符合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本公司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二至三人，其選任方式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授權董事會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及監察人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左列表冊，依法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基礎，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左列比例分配：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

（三）股東紅利百分之九五．五依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〇．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月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八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七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四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廿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政岷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出版各類質量並重之好書，不斷發掘國內的優秀作者，引介國外重量級大師譯作，提升各銷售通路之銷售實力，並加強書籍之行銷企劃及經營管理。

堅持質量並重的出版路線，使時報的產品除了暢銷、也備受好評，一〇四年度出版之書籍在國內各大連鎖書店暢銷排行及各出版獎項方面都是常勝軍，並囊括各大獎項。

書籍銷售上：本公司在誠品書店、博客來網路書店及金石堂書店的營業額分別名列單一出版社第一名、第一名及第三名，顯見本公司出版書籍無論質或量上均深獲好評。

茲將一〇四年度經營狀況及一〇五年度營運計劃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狀況：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為 400,074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358,698 仟元，增加 41,376 仟元，11.54%；一〇四年度銷貨毛利為 191,053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175,598 仟元，增加 15,455 仟元，8.80%；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為 29,065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29,009 仟元，增加 56 仟元，0.19%。

(二)、預算執行情形：

10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資產報酬率(%)		4.06	4.16
股東權益報酬率(%)		6.68	6.75
占實收資	營業利益	7.75	7.68
本比率(%)	稅前淨利	13.41	11.35
純益率(%)		7.26	8.09
每股純益(元)		0.96	0.9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資訊科技日新月異，出版與通路之方式因而隨之變化，為因應時代腳步，本公司積極開發網路書店及數位出版平台。
2. 研發數位產品。

3. 改良公司內部資訊運用架構及軟體，推動企業網際網路與資訊電腦化，提供經營決策單位最佳決策資訊系統，增加管理效果，強化企業體質及經營績效。
4. 研發產品選題及路線。
5. 研發產品包裝如：版型、裝訂、開本及封面設計等，增加產品附加價值，刺激消費者購買慾望。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堅持「尊重智慧與創意的文化事業」之公司信念，落實質量並重的出版路線。
2. 組織效率化。不斷追求組織權責相對應，繼續落實利潤中心與目標管理精神。強化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健全管理體制。
3. 管理合理化。持續導入 ERP，推動全面工作流程改善，降低成本，提昇效率與品質，提高獲利能力。
4. 行銷機動化。調整產品開發方式，強化議題方向，迅速掌握市場脈動，強化及時行銷力與影響力。
5. 營運多角化。發展非書之文創業務，帶動營運轉型，朝成為綜合文創產業邁進。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仟本

產品種類	數量
叢書類	2,019
漫畫類	28
外版類	451
合計	2,498

2. 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係參考以往年度各類產品之實際銷售數量，依據本公司編輯部所提供之預期新書出版計劃及業務部提供之預期再版書計劃，企劃重大促銷活動，並參酌市場狀況及景氣走向等預測因素估列之。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依據利潤中心精神，提昇全體同仁成本與利潤觀念，追求最大獲利。
2. 積極爭取國內外著名作家、開發素人作者，增進出版商與版權代理關係。
3. 強化業務銷售與判斷能力，再開發新市場及特殊銷售新通路。
4. 擴編整合行銷事業部，加大開發 B2C 市場，建立直銷體系，達到客戶滿意。

5. 發展新媒體，建立有效互動之客戶對話管道，增進業務銷售。
6. 加強存貨控管與回頭書去化。執行倉庫自動化，提升進出貨速度與準確性。
7. 持續加強與上下游供應商、通路及印製廠商關係，降低成本、增進效能。
8. 成立大陸事務中心，擴大開發大陸與海外市場。
9. 整編數位事業中心，強化網站與數位銷售，積極爭取電子書版權及銷售。
10. 成立新事業開發中心，發展非書之文創業務，帶動衍生商品與文化空間之經營。
11. 加強員工訓練，提昇員工創意與能力，增進工作績效與團隊士氣。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強化本土原創書籍出版方面。不但將繼續出版各類質量並重的好書為使命，尤將專注於本土原創書籍的開發，注重出版品之選題及品質，積極培養及發掘國內優秀作者，並致力於產品的創新與研發，以增加產品競爭力。
2. 積極開拓數位與電子書市場。積極爭取電子書版權，建立數位出版平台。
3. 強化店銷與直銷業務銷售通路。開發更多潛在店面新通路，並持續開發新市場及特殊銷售通路，建立完整且有效率之行銷通路與據點，掌握市場脈動。
- 4 強化網路及新媒體行銷企劃。增強網站流量與成交量，發展各式數位介面，與同業或異業策略聯盟，透過有效活動與互動，爭取讀者認同、促進業績成長。
5. 強化財務及管理效能。落實目標管理，訂定標準作業流程(SOP)，提昇生產效率與品質，降低製造成本，強化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健全管理體制，以專業化財務管理及現代化經營，提昇公司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時報出版擁有 41 年文化出版的厚實基礎、穩固的經營體質，未來將繼續以為台灣「文化傳承」的精神，肩負文化與教育的功能，在獲利與理想間尋求最佳之平衡，繼續耕耘廣大華文出版世界，成為華文出版文化界最佳領導者！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林安惠會計師依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曹昇加



監察人：李德嫻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

- 第一條 訂定目的及適用範圍
- 為強化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訂定本守則。
- 第二條 禁止不誠信行為
-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 第三條 利益之態樣
- 本守則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 第四條 法令遵循
- 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 第五條 政策
- 本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第六條 防範方案
- 本公司依前條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於守則中清楚且詳盡地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
-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應符合公司營運所在地相關法令。

- 第七條 防範方案之範圍
-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 一、行賄及收賄。
 - 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 禮物、款待 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 第八條 承諾與執行
- 本公司應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 第九條 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 本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 第十條 禁止行賄及收賄
- 本公司全體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但符合營運所在地法律者，不在此限。
- 第十一條 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 本公司全體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 第十二條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本公司全體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 第十三條 禁止不合理禮物、服務款待或其他正當利益
- 本公司全體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 第十四條 組織與責任
-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第十五條 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
-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 第十六條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
- 本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 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
- 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 第十七條 會計與內部控制
- 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 第十八條 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本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涵蓋下列事項：
- 一、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 二、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 三、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 四、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 五、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 六、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 七、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 八、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 第十九條 教育訓練及考核
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措施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 第二十條 檢舉與懲戒
本公司應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本公司應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 第二十一條 資訊揭露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 第二十二條 誠信經營守則之檢討修正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 第二十三條 實施
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改時亦同。
- 第二十四條 本守則訂定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安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9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387	6		\$ 44,451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2,409	18		153,379	2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31,830	4		34,02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00,282	14		99,246	14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	126,551	18		103,502	1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十二）	345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1,500	2		11,50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30,690	4		23,50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75,994	66		469,607	6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20,004	3		20,004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十二）	12,436	2		12,48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0,629	1		9,71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09,029	15		109,753	1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五）	70,188	10		63,382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2,058	3		19,894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89	-		2,0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6,733	34		237,261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722,727	100		\$ 706,86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0,338	4		\$ 20,982	3	
2170	應付帳款	149,137	21		137,120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8,071	4		28,48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874	1		4,7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44,742	6		43,286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72	1		14,304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4,434	37		248,886	3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051	-		3,83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9,801	3		17,017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0	-		9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772	3		21,767	3	
2XXX	負債總計	288,206	40		270,653	38	
	權 益						
3100	股 本	303,758	42		303,758	43	
3200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12,800	2		12,800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381	9		62,480	9	
3350	未分配盈餘	43,798	6		45,593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9,179	15		108,073	15	
3400	其他權益	8,784	1		11,584	2	
3XXX	權益總計	434,521	60		436,215	6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22,727	100		\$ 706,8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峨



經理人：趙政峨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400,001	100	\$ 358,6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u>209,546</u>	<u>52</u>	<u>183,100</u>	<u>51</u>
5900	營業毛利	<u>190,455</u>	<u>48</u>	<u>175,527</u>	<u>4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4,541	14	45,892	13
6200	管理費用	<u>112,810</u>	<u>28</u>	<u>106,230</u>	<u>2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7,351</u>	<u>42</u>	<u>152,122</u>	<u>42</u>
6900	營業淨利	<u>23,104</u>	<u>6</u>	<u>23,405</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13,772	3	11,64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241</u>)	-	(<u>57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531</u>	<u>3</u>	<u>11,074</u>	<u>3</u>
7900	稅前淨利	35,635	9	34,47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6,570</u>	<u>2</u>	<u>5,47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9,065</u>	<u>7</u>	<u>29,009</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八）	(\$ 2,578)	-	\$ 8,82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438)	-	1,501	-
8310		(2,140)	-	7,32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十九）	(265)	-	44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利益（附註四及 十九）	(2,911)	(1)	8,33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376)	-	1,345	-
8360		(2,800)	(1)	7,436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940)	(1)	14,761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125	6	\$ 43,770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96		\$ 0.95	
9850	稀 釋	\$ 0.95		\$ 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103 5 1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九) 股數 (仟股)	資本公積 溢 (附註九) 額	一 價 溢 (附註九) 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九)	其他權益	項目	權益總計
A1	30,376	\$ 303,758	\$ 12,800	\$ 60,220	\$ 41,895	\$ 226	\$ 3,922		\$ 422,82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60	(2,260)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	-	-	(30,376)	-	-		(30,376)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29,009	-	-		29,009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25	333	7,103		14,761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76	303,758	12,800	62,480	45,593	559	11,025		436,21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01	(2,901)	-	-		-
B5 股票現金股利—每股 0.85 元	-	-	-	-	(25,819)	-	-		(25,819)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29,065	-	-		29,065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40)	(220)	(2,580)		(4,940)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76	303,758	12,800	65,381	43,798	339	8,445		\$ 434,5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5,635	\$ 34,47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79	3,749
A20200	攤銷費用	28,617	45,136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39)	1,579
A21200	利息收入	(226)	(26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0,821)	(3,33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440	(25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045	9,1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194	(2,273)
A31150	應收帳款	(897)	(10,813)
A31200	存 貨	(32,721)	(21,0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85)	(12,804)
A32130	應付票據	9,356	5,907
A32150	應付帳款	12,017	(4,1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28	(1,322)
A32200	負債準備	1,456	6,9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32)	1,8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6	5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752	53,1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6	2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34)	(7,6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444</u>	<u>45,78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319)	(140,957)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2,199	155,46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5)	(3,0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8,796)	(\$ 29,95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u>	<u>2,00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521</u>)	(<u>15,88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26,987</u>)	(<u>29,20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987</u>)	(<u>29,14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064)	75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4,451</u>	<u>43,70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387</u>	<u>\$ 44,4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 安 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9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4,827	8	\$ 56,934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2,409	18	153,379	2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31,830	4	34,02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00,282	14	99,246	14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	126,551	18	103,502	1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158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1,500	2	11,50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0,314	4	23,50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8,871	68	482,090	6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20,004	3	20,00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0,637	1	9,726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09,029	15	109,753	1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五）	70,188	10	63,382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2,058	3	19,894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89	-	2,0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4,305	32	224,788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723,176	100	\$ 706,87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0,338	4	\$ 20,982	3
2170	應付帳款	149,137	21	137,120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8,083	4	28,49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874	1	4,7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44,742	6	43,286	6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四及十一）	437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72	1	14,304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4,883	37	248,896	3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051	-	3,83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9,801	3	17,017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0	-	9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772	3	21,767	3
2XXX	負債總計	288,655	40	270,663	3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 本	303,758	42	303,758	43
3200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12,800	2	12,800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381	9	62,480	9
3350	未分配盈餘	43,798	6	45,593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9,179	15	108,073	15
3400	其他權益	8,784	1	11,584	2
3XXX	權益總計	434,521	60	436,215	6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23,176	100	\$ 706,87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400,074	100	\$ 358,69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十）	<u>209,021</u>	<u>52</u>	<u>183,100</u>	<u>51</u>
5900	營業毛利	<u>191,053</u>	<u>48</u>	<u>175,598</u>	<u>4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4,541	14	45,892	13
6200	管理費用	<u>112,980</u>	<u>28</u>	<u>106,385</u>	<u>2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7,521</u>	<u>42</u>	<u>152,277</u>	<u>42</u>
6900	營業淨利	<u>23,532</u>	<u>6</u>	<u>23,321</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11,009	3	11,98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6,201</u>	<u>1</u>	(<u>83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210</u>	<u>4</u>	<u>11,158</u>	<u>3</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0,742	10	34,47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6,570</u>	<u>2</u>	<u>5,470</u>	<u>2</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34,172	8	29,009	8
8100	停業單位損失（附註十一）	(<u>5,107</u>)	(<u>1</u>)	-	-
8200	本年度淨利	<u>29,065</u>	<u>7</u>	<u>29,009</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八）	(\$ 2,578)	-	\$ 8,82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438)	-	1,501	-
8310		(2,140)	-	7,32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十九）	(265)	-	44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附 註四及十九）	(2,911)	(1)	8,33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一）	(376)	-	1,345	-
8360		(2,800)	(1)	7,436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940)	(1)	14,761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125	6	\$ 43,770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065	7	\$ 29,009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29,065	7	\$ 29,009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125	6	\$ 43,770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24,125	6	\$ 43,77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	0.96	\$	0.95
9850	稀 釋	\$	0.95	\$	0.95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12	\$	0.95
9810	稀 釋	\$	1.12	\$	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資本公積一 股 本 溢 價 (附註十九)	保 留 盈 餘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十九)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十九)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四及十九)	權 益 總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3,758	\$ 12,800	\$ 60,220	\$ 41,895	\$ 3,922	\$ 422,821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260	(2,260)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一 股 1 元	-	-	-	(30,376)	-	(30,376)
D1	103 年度淨利	-	-	-	29,009	-	29,009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7,325	7,103	14,761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758	12,800	62,480	45,593	11,025	436,215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901	(2,901)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一 股 0.85 元	-	-	-	(25,819)	-	(25,819)
D1	104 年度淨利	-	-	-	29,065	-	29,065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140)	(2,580)	(4,940)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758	12,800	65,381	43,798	8,445	434,5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0,742	\$ 34,479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5,073)	-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5,669	34,47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83	3,753
A20200	攤銷費用	29,990	45,136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39)	1,579
A21200	利息收入	(534)	(59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0,821)	(3,33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045	9,1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194	(2,273)
A31150	應收帳款	(617)	(10,813)
A31200	存 貨	(30,775)	(21,0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739)	(12,804)
A32130	應付票據	9,400	5,907
A32150	應付帳款	11,811	(4,1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5	(1,336)
A32200	負債準備	1,456	6,9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32)	1,8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6	5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9,742	53,06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4	5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49)	(7,6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727</u>	<u>46,0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319)	(140,957)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2,199	155,468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 三）	(1,85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5)	(3,0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	\$ 6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8,796)	(29,95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0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71)	(15,8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987)	(29,2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987)	(29,14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4)	44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減少)	(1,895)	1,4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934	55,49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039	\$ 56,9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827	\$ 56,934
E00240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	-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039	\$ 56,9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871,42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139,69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4,731,733
加：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	29,065,60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2,906,560)
可供分配數	40,890,777
盈餘分配數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股利 0.85 元）	25,819,4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071,347

註：股東紅利以現金發放之，發放至元為止，以下捨去；
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趙政岷



經理人：趙政岷



會計主管：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本議事規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

二、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三、有代表股份總數達到法定數額之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報告，即宣佈開會。

如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股數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其後延長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長兩次仍不足額時，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之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之規定，以出席表決權超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過半數時，主席得隨時宣告正式開會，主席並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起大會表決。

四、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討論結束時，得由股東會決議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或公告。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派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超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五、股東發言前，須先以發言條，填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及戶名，送由主席定其發言先後。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之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六、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出席股東發言違反前二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或有失會議秩序時，主席得予制止，或中止其發言。

- 七、主席對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八、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另有規定之特別決議應從其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九、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 十、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十一、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十二、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十三、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十四、會議進行時，如遇空襲警報，即停止開會，自行疏散，俟警報解除一小時後繼續開會。

十五、本規則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十六、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二

一、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未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二、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基礎，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左列比例分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 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 1.5% 為董監酬勞。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	
(三)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五．五依股東會決議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估列基礎與實際分派金額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係依當年度獲利情況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於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股數以決議分派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如下：

	金 額
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1,119(仟元)
董監事酬勞	560(仟元)
合 計	\$1,679(仟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4 年度以費用列帳，上述配發數與列帳費用相同。

4. 103 年度盈餘分配中，原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實際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如下：

	金 額
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 811(仟元)
董監事酬勞	<u>406(仟元)</u>
合 計	<u>\$1,217(仟元)</u>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3 年度以費用列帳，上述配發數與列帳費用相同。

時報文化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基準日：105年4月9日

職稱	姓名	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數		現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德茂興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政岷	104.06.02	3	13,437,000	44.24%	13,437,000	44.24%
董事	德茂興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建新	104.06.02	3	13,437,000	44.24%	13,437,000	44.24%
董事	德茂興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鴻仁	104.06.02	3	13,437,000	44.24%	13,437,000	44.24%
董事	德茂興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章晶	104.06.02	3	13,437,000	44.24%	13,437,000	44.24%
董事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104.06.02	3	3,416,000	11.25%	3,416,000	11.25%
獨立董事	陳守國	104.06.02	3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饒聖雄	104.06.02	3	0	0.00%	0	0.00%
董事合計				16,853,000	55.49%	16,853,000	55.49%
監察人	李德嫻	104.06.02	3	376,000	1.24%	376,000	1.24%
監察人	曹昇加	104.06.02	3	0	0.00%	0	0.00%
監察人合計				376,000	1.24%	376,000	1.24%

104年6月2日發行總股數:30,375,800股

105年4月9日發行總股數:30,375,800股

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股數:3,600,000股(4,500,000股*80%),截至105年4月9日止本公司

非獨立董事合計持有股數:16,853,000股

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股數:360,000股(450,000股*80%),截至105年4月9日止本公司

非獨立監察人合計持有股數:376,000股